**嘉義縣新港鄉公所禮廳暨神(靈)主牌位使用管理辦法第二條、第七條條文總說明:**

**現行嘉義縣新港鄉公所禮廳暨神(靈)主牌位使用管理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全文計九條。此次針對本辦法增訂第二條第十一款、刪除第七條神(靈)主牌位數量。**